

和合：和为贵，合更贵

马尚龙

“和合”，取自中国传统文化中的“和合二仙”，代表着美好的愿望，后来又延伸为对新人的祝福和对家庭团结和睦的礼赞。这个典故，也包括“和合”一词的来源，都太宏大，就此一笔带过了。

从知道“将相和”的典故后，“和为贵”就成了俗常人生重要的箴言。如果有两个人吵架，甚至还是兄弟阋墙，旁人常有“和为贵”的劝说。似乎“和”就是双方停止争斗，握手言和的意思，由此派生的和好、和美、和谐、和气、和睦……也都是两方或者多方人际关系的愉悦。

其实“和”还有另外一层意思，是自身之和。和字大约产生于战国时代，最早的“和”是由“龢”“喙”简化而来。按照郭沫若的定义，从字形上看，“龢”是一种管簧乐器。一个乐器，比如陶土的“埙”（读作 xūn），要吹出乐曲，不仅吹有技巧，也需要制作埙时方法得当——这就是自身之和。用现在的话来说，要有智商、情商，要有品格、修养，还要有型有款，也就是德智体劳全面发展的意思。

为什么有些人很容易获得旁人的好感，有些人总是遭人鄙夷？有些人学历不低，但是格调不高，有些人职业不错但是做派卑劣，就在于这个人自身之和的多少。玉树临风，亭亭玉立，不仅仅是一个人的外

形，也是一个人的气韵。这样的人，可以是你认识的，也可以是你不认识的。邓丽君，至今未曾听说过谁讨厌她的。除了邓丽君歌唱得好，还有她的一招一式，一笑一颦，都让人舒服，就在于她身上的“和”气焕发。那么多人学仿邓丽君，扮得很像，唱得很像，但是没有一个是及格的，在于她们学不像邓丽君“和”之气韵。

从这个意义上来说，和为贵，不仅是两个人、两拨人之间要讲和，更是自身要有和气。果然，我查到了和为贵的出处。《论语·学而》有言：“礼之用，和为贵”——礼的作用，贵在能够和顺。

照此而论，是否两个和气之人在一起，就相安无事了？婚宴上每有祝词，天作之合，百年好合，旁人看了也都觉得十分般配……但是很可惜，几年后离了。两个和气之人，并非一定可以合在一起。而而不合，是太普遍的事情了。又让人想起了另外一个成语：貌合神离。看上去是很般配，实际上两个人根本不在同一个频道上。

即便是闺蜜死党式的情谊，也常常生于和，死于合。有一对好几年的闺蜜平日无话不说，后来两人去做稍长时间的旅游，友谊的小船竟然翻了。旅游是会把生活细节暴露无遗的过程，最细枝末叶的不

合，往往是三观的不合。

“合”的重要性就此凸显。

有关“合”，最有意思的解释，是人的上下层合在一起，合眼也是如此。人的生理功能是上苍赋予的，是自然的，但是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不是自然的，合不拢倒是自然的。“合”是两个人、两个器物之间的关系。凡“蛤”类海鲜，皆是“合”作形旁，蛤的生命是由或开或合来延续的。

如果说一个人的和是独奏，那么两个人的和是合奏。两个有自身之和的人一定是排外的。先要互相消磨，磨着磨着，有些就坏了，叫做磨损。磨着磨着，有些就合了，叫做磨合。合是磨出来的。

合二为一，当是和合最圆满的结局，需要的前提是，二者相合也融合。不过仍旧会有意外，因为是否合得拢，是双方感觉得到的，而对方的“和”是可以假装的。意大利电影《最佳出价》有个很有趣的桥段。拍卖师奥德曼是拍卖界的老手，一眼就能洞穿假货和赝品；靠着骗进骗出，自己也积攒了很多名画，最后却输给了一个情场高手，一夜之间，拍卖师的收藏被情场高手清零。影片的末尾是奥德曼的喃喃自语：人的情绪，就像是艺术品，可以伪造，看起来是真迹，其实是赝品。进而，他又自嘲：任何赝品都有它真实的一面。

一个人的和，有时是真的，看得清的；有时是装的，看上去也是真的。如今经常看到的是有真实一面的赝品。与其“借我借我一双慧眼”，去很吃力地辨认，不如闭着眼睛养神。

一树籽花

王太生

一棵树上应该只有繁花，怎会有籽花？但眼前的情景远远地看上去，这棵树上确实开满了籽“花”。

它是一棵乌桕树，上面结满了白色的籽，斑斓的树叶落尽，就像开满细密密的一树籽“花”。

当是繁华散去，返璞归真。此时籽“花”出现了：它“盛开”得那么自然，又那么寂静。似乎在坚守着什么，给这个冬日带来些许生机。所以，鸟来了，绕着这些籽“花”穿梭。

乌桕籽的写法，是“子”，还是“籽”？我宁愿选择后者，一粒“米”旁边，依偎着“子”，看上去也美。

一簇簇珠圆玉润的乌桕籽，在树上密密点缀，远看像春天里的一树繁花，映着冬天空净高远的天空。

籽花不会轻易掉落，是一树不肯轻易落下的“花”，除非鸟吃了。鸟喜欢吃乌桕籽，是过冬的食物。吃这种小圆籽的鸟，有灰喜鹊、白头翁、野八哥等，它们在树上蹦一蹦，拣喜欢的吃。

用手指拿捏，质地坚硬，不知道鸟吃下怎么消化。鸟肯定会消化掉乌桕籽，不然它也不会去吃。

一树乌桕籽，非花似花，古人也有过惶惑。清代袁枚《随园诗话》中说：“余冬月山行，见柏子离离，误认梅蕊，将欲赋诗，偶读江岷山太守诗云：‘偶看柏子梢头白，疑是江梅小着花。’杭董浦诗云：‘千林乌桕都离壳，便作梅花一路看。’是此景被人说矣。”他想作诗，才发现早有人抢先一步。

山中古寺旁，站着一棵高挺乌桕树，极具禅意。晨钟暮鼓，晚风掀衣，群鸟翻飞，枝上的叶子早落光了，只剩下一树平静、淡泊的乌桕籽，更衬出鸟鸣的清脆，古寺的安静。

花径廊亭边，最好也有一棵乌桕树。树与亭保持着最恰当的距离，亭子里有几个说话聊天的闲人，树的影子，经过阳光的筛滤，投在亭上，一半阴一半明，关键是那一棵乌桕，满树白籽，让人想到躲在不远处春天的春天。

在古人眼里，雪白的籽可乱梅花之

真。一树虬枝，满眼珠宝，莹白圆润，星点般挂满枝头。

我所向往的冬日生活，是去乡下寻一旧院，里面有老屋一间，旁植一棵线条乱舞的乌桕。清寒夜晚，孤雁声远，寒霜灯花，几个布衣好友围炉而坐，粗纹方桌上，花生米、猪头肉、葱姑炒大蒜……清雅悠扬，灯光映红了脸。欧哑哼唱，余音悠荡。这时候，有人探头窗外，发现天空飘起了雪花。透过灯光，薄薄飞絮中，见一树白籽风中摇曳，如盛开的早梅。

满树籽花，就像一个人走过的岁月。当回首仰望，明明灭灭，若满天星辰。

遥看籽花像盛开的“花”，在冬日里温情绽放。当姹紫嫣红全落尽，多若繁星的乌桕籽在细瘦的树枝上，一团团，一簇簇，宛若娟秀的素色小花。

我曾摘下低处的一朵籽“花”细细观赏，三个小圆珠抱团而聚，组成一个小花蕊。七个小花蕊构成一朵“花”。这样的花，是籽花，没有花瓣、花叶，却有花的形状，远观像一簇簇雪白的花。

如此花树虬枝，构成冬日天幕温和宁静的背景。树的线条，一览无余，展现出生命个体的生长状态，如一个人。

一树籽“花”，还有聚八仙。聚八仙，琼花的变种，夏天花谢之后，秋天结出一树的籽。籽有红、黑两色，可以想象一朵花，在春天时的模样。

聚八仙的籽“花”没有乌桕那么密，倒是确实确实组合成一朵花。

聚八仙的籽，为何是红、黑两色？不得而知。正是这两种颜色，才可以把它当作冬天里的一簇籽花。

籽花组成的“花”，有花的颜色、形状，没有花的香味。有时候，无味也是一种格调。

冬日籽花，在万木凋零，旷野上找不到花时，权且把它们当作一种“花”。

仰面看籽花，就像我没有去草原，却在一片草地上坐着，假装到过草原深处；亦如我没有抵达大海，却在湖畔凝神远望，假装来过海边。我对着一树籽“花”出神，其实是假装来到春天。

籽花有它独特的美，凝霜经雪，灼灼其华，宛若绽放。点缀树枝，也启发着人们的想象，想春天到来时的花。

一簇簇，相向而聚，又相拥而生；一树籽花，籽如花。

故乡

倪宝元

也许人越接近衰老，那些植根于心灵深处的记忆愈加清晰。我自己也不明白究竟是什么原因，当年轮越过知天命的门槛，那些关于故乡的记忆，就不时地在我眼前泛滥，在我的诗里、散文里，在每一处需要文字打理的空间里。

我的故乡江苏海门，这是一个名字充满诗意、民风淳朴敦厚的地方。从地理意义上来说，她身处长江以北，所以算不上江南。但她也有江南特有的阡陌纵横、小桥流水，只是不够精致、婉约而已。就像她南北融合混杂的方言一样，粗糙里带着细柔、坚硬里又带点绵软。也许儿时的记忆早已深深融入血液，故乡总是一次次地在我梦境里出现。其实今日的故乡，早已不是三十多年前的模样，她兼容并蓄、敢为人先的性格，让她一天比一天美丽动人。每次回老家，我都在她日新月异的变化里感慨万千。

我的出生地是海门下辖包场镇的滨北村，她只不过是江海平原上一个小小的村庄，如同荒原里一棵不知名的小草，就是把地图放大很多，也很难找出她的影子。她如千千万万淳朴的故乡人一样，默默栖息在江海平原的一隅，守望着一方的水土和人文。

小时候，我曾问过父母：我们当初是从哪里来到这里的？为什么村里姓我们姓的人不多？为什么就隔一条马路，泥巴不一样，讲话也不一样？长大后我渐渐明白，其实在几个世纪以前，故乡所在地还是大海的一部分。后来随着泥沙的慢慢沉积，才成了陆地。一代代从南北方向迁徙而来的先人，在此安家落户，慢慢融合在一起，就形成了今天故乡独特的方言和文脉。追根溯源，我们也算是沦落异乡的客家人，只是因为时间久远，已经不记得自己的故土在



雪后

汤青 摄

華亭風

盛晴书

哪。如今身处异乡的我又何尝不是如此？他乡已慢慢变成故乡，再过几个世纪，我的后人又有谁会记得今天的故乡在何方？

时光飞逝，屈指算来离开故乡已经三十多年。尽管其间也经常抽时间回去，但自从父母故去后，回故乡的次数已越来越少。我是在把故乡渐渐淡忘，还是故乡在不知不觉中远离了我？每个夜深人静、寂寞孤独的夜晚，我常常这样问自己。

我们每个人的生，都是在寻找自己生命价值所在的过程中度过，因此就有了一次次的远走他乡。“外面的世界很精彩，外面的世界很无奈。”在辛苦打拼的过程中，我们并没有把故乡遗忘，故乡也没有远离自己。那些月儿高挂的夜晚，那霓虹璀璨里模糊的远方，那一壶注满乡愁的老酒，那一个个泪湿梦境醒来的早晨，故乡不就在我们身旁？

人生有许多的无奈。父母辛辛苦苦把我们养大，在他们最需要陪伴的时候，也正是我们人生奋斗的黄金时代。我们在苦苦追求人生目标的同时，无形中忽略了许多需要珍惜的东西。一代代人的生都是这

样，“树欲静而风不止，子欲孝而亲不待”的悲凉因此成了千古绝唱。如果把把你的人生按天计算，从你成年后离家开始，真正陪伴父母、回到故乡的又有多少天？故乡对于我们来说，就是人生过往的一个驿站，而家只是一个小小的客栈而已。

对于漂泊在外的游子，故乡就是生命里最珍贵的精神所在。因为生于斯长于斯，自己的灵魂和血脉早已与这方水土深深交融。无论他乡多么繁华，魂牵梦绕的始终还是这一缕炊烟和这一方水土。我想，这就是青春年少时拼命想离开的故乡，如今为什么一次次出现在自己梦境的原因所在吧。

故乡，就是一抹挥不去的乡愁。不管你是贫穷还是富贵、辉煌还是落魄，她总在那默默守望。每个游子就是她投放的风筝，无论你飞多高走多远，她遥望的目光总是深深把你牵引。

“少小离家老大回”，岁月在慢慢把我催老，感觉故乡离我也越来越远。也许是近乡情怯，我总在想：当有一天回到故乡，还有几人能唤我乳名，还有几人会记得这个小小离家的江北儿郎？

肥厚的食物，茶泡饭的出现也就顺理成章。

《红楼梦》第四十九回《琉璃世界白雪红梅，脂粉香娃割腥啖膻》写道：“宝玉却等不得，只拿茶泡了一碗饭，就着野鸡瓜齏忙忙的咽完了。”这吃的就是茶泡饭，不过宝玉生在钟鸣鼎食之家，想必一碗茶泡饭，也不是寻常人家那么简单的食料。

生活原本不易，柴米油盐，快乐与满足，全在于心，茶泡饭这样的草根美食，给人带来的不止是味蕾上的享受，更能让人心情愉悦，相信这种简单的幸福感是无以复加的。

茶淘饭

周祖斌

就拿下饭筲箕，盛满一碗米饭，然后倒入开水或者凉茶，水渐渐渗入，平了碗面，这样米饭就变得湿润了。这就是我们经常食用的茶淘饭。茶、饭均是主角，缺一不可。

茶淘饭的佐菜，除了当天烧好的蔬菜外，不同季节还有不同的小菜。春天里，清蒸大头菜干腌齏、炒腌齏是主打菜；夏天里，自家腌制的包瓜、黄瓜最下饭；秋天里，腌制的洋姜片和糖醋蒜头时常见之餐桌；冬天时，母亲制作的斑椒酱是我们的最爱。当然，如果有咸鸭蛋、鱼冻、肉冻之类荤菜出现，那肯定要多吃一碗茶淘饭。

茶泡饭起源于中国。《古食珍选录》中记载：“冒妾董小宛精于烹饪，性淡泊，对于甘肥之物无一所好，每次吃饭，均以一小壶茶，温淘饭，此为古南京人之食俗，六朝时已有。”这里说到江南地区，六朝时期就有茶泡饭的吃法了。南方自古为富庶之地，又为茶叶的重要产区，南人口味清淡，不太喜脂膏

“黄河路十只澳龙，也调不来这里一碗泡饭。”电视剧《繁花》中，阿宝如是说。阿宝骨头里的泡饭情结，一下子勾起我对当年家乡的茶淘饭的回味。

上海人的泡饭，就是将吃剩下的冷饭，用热水泡一下，或入锅煮一下，大都用于早餐。茶淘饭，也叫茶泡饭，与上海人的泡饭有异曲同工之妙。家乡人喝白开水叫喝茶，喝用茶叶泡的水叫喝茶。农村里很少有人喝茶，因而茶淘饭要么用开水直接泡饭，要么夏天用冷开水来泡饭，茶淘饭不用入锅煮沸，相比上海人的泡饭更为方便简单。

那时的农村，村民们一年到头很少有空闲的日子，父母亲不仅要耕种六七亩的责任田，还要饲养猪羊鸡鸭，天天忙得团团转。母亲往往每天早上就会把饭菜做好，把米饭盛在饭筲箕里，饭筲箕用毛巾盖一下，在灶屋里悬挂出来，这样既可以防止苍蝇、老鼠的叮咬，又可防止灰尘跌落下来，同时，饭筲箕因为透气性好，天热可以防止饭馊掉。烧好的菜，要么放进菜厨里，要么放在桌子上，用菜罩盖一下。

那时一到放学回家，我们的肚子已饿得咕咕叫，等不及父母从田地回家，姐弟们

负暄之趣

资承

冬日里最享受的时光莫过于晒太阳，暖洋洋，懒洋洋，晒得你酥得仿佛醉入了酒乡……

晒太阳，本地人叫“晒太阳”，古人雅称为“负日之暄”。这是在过去冬日的乡村家家户户门前常见的情景。冬天一切都静下来了，农闲人不下地，天气冷，何以取暖，唯有门前的太阳是最温暖的了。于是每当八九点钟的太阳照进乡村，老人孩子在自家的墙角（大门口的屋檐下）晒太阳，享受着阳光的温暖。乡村的老人真是勤劳，晒太阳手也不闲着，老汉搓搓稻草绳，老婆做些针线活，当然也有老人捧着茶壶给孩子们说些茶馆里听来的故事。

近年来到了冬天总是惦记起小时候晒太阳，也许因为年老怀旧，也许是闲得好奇，到了冬天的午后，当人懒洋洋的时候，就想着要钻到太阳底下晒晒，感受小时候晒太阳的乐趣与温暖。就这样，晒着晒着竟然晒出了味道，成了我冬日的习惯。

晒太阳最好是午后，饱食暖衣，有点困意，太阳也正值最温暖的时候，此时懒洋洋的人，到暖洋洋的屋檐下，若午餐喝了点姜丝黄酒，那更是肠热胃暖，浑身舒畅。此时会感觉到阳光温暖得发香，香得令人发酥，支支吾吾，受用极了。此时天空的浮尘，树上的鸟叫，全然都不顾了，渐渐地在朦朦胧胧中进入梦乡，悠哉到人生又一个境界。

晒太阳最舒服的是晒背，晒得皮肤发烫，先痒后麻，再抓抓背，又热又爽，浑身通透，舒畅极了。古人晒太阳叫负暄，说背着太阳，就像背着火炉，在冬天里非常暖和。中医也提倡晒背，说是补阳，冬天养生要外补阳（晒太阳），内补姜（吃姜）。

难怪以前村里老人们冬日天天要晒太阳，不用花钱又能大补，智慧啊。

西方人认为晒太阳是补钙的。老年人更需要补钙，所以晒太阳不仅要晒背，还要晒晒屁股。乡村老人在家门前晒太阳，那阳光只赏给了脸，脸就一脸祥和。背背青天脸朝地的农夫晒晒太阳，叫日光浴，躺着趴着，晒背晒屁股，一丝不挂地晒，阳光也不放过他们身体的每一个地方，他们的光合作用算是轻松的。以前乡村晒太阳的大多数是老人和小孩，偶尔也有做着针线活的中年妇女，若是年轻人在晒太阳，那一定会被认为这是个懒汉。外国的海滩上晒太阳的老中青都有，穷人富人，勤劳的、懒惰的都要出来晒晒太阳的，补钙是不分贵贱的。太阳是自然的，太阳底下人的习惯是不同的，这也是自然。

喜欢晒太阳的不光是人类，到了冬天，乡间的猫、狗也喜欢趴在主人的屋檐下晒着阳光，眯着眼睛打着呼噜，全忘记了自己的职责。一刻也不消停的母鸡整天逗留在充满着阳光的菜园子里，它们不光顾太阳照不到的地方。还有几只没冻死的苍蝇，也许是因为没错过晒太阳的机会吧，它们躲藏在向阳的窗台上，阳光来了就伸伸腿，就像杨万里诗中写的：“隔窗偶见负暄蝇，双脚揉弄晓晴。”

“冬天来了，春天还会远吗？”这是人们在冬天里对春天的祈盼，可也有人在冬天里说：“我希望春永远不要来了，使我们长得负暄之乐。”每到冬日午后，我负暄闭目坐的时候，觉得丰子恺的这句话真的是美妙。

冬日胜景

前方

北风在枯枝败叶间高蹈劲舞，寒鸟在凄风苦雨中呼号呐喊。冬虫冬草蛰伏眠藏，蓄势储能以待再生，冬麦冬苗潜滋暗长，分蘖拔节有待茁壮。

麦苗青青，无边无垠，是广袤原野借大的绿毯，白雪皑皑，铺天盖地，是茫茫大地

丰厚的棉被。

春夏秋冬，花开花落，花开四季，花团锦簇，花花世界，活色生香——大地绽放的鲜花，江河飞溅的浪花，夜幕升腾的烟花，窗棂粘贴的窗花，屋内闪亮的灯花，胸前佩戴的窗花，心胸怒放的心花。

更有冬之花独具风采，艳压群芳。天空中瑞雪兆丰年的雪花，大地上凌寒独自开的梅花，地球人期待守望的月光，雪域高原盛开的雪莲花，原野不亩铺缀的雪绒花，家家户户檐悬挂的凌霄花。